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ULING MOTOR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305)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重續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項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之公佈(「延遲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定義見下文)。除另行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延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載有(其中包括)(i)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就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提供推薦建議；(iii)載有其就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集團需要更多時間編製該通函，故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推遲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代表董事會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智軍先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袁智軍先生(主席)、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鍾憲華先生、劉亞玲女士及楊劍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